

112 年臺南市推動中小學數位學習精進方案

「數位學習推動優良教學案例徵選」實施計畫

壹、依據：

教育部「推動中小學數位學習精進方案」112年中小學實施計畫。

貳、目標：

- 一、獎勵實施「推動中小學數位學習精進方案」教師或學校，選拔優異教學活動歷程及學校推動影音紀錄之資料。
- 二、促進教師使用數位學習平臺或新科技實施數位教學與學習模式，獎勵「科技輔助自主學習」及「數位教學特色發展」教學模式之優良教師（團隊），選拔優良教學應用教案與影音資料，並分享推動成果。

參、主辦單位：

- 一、主辦單位：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 二、承辦單位：臺南市立後甲國民中學。

肆、期程：112年6月19日至112年10月1日止

- 一、第一階段徵件：112年6月19日至8月11日（星期五）中午12時止。
- 二、第二階段入選：9月上旬公布入選結果
- 三、頒獎時間：另案公告

伍、徵選對象：本市所屬學校之公私立中小學教師個人或團隊（係指由同校編制內現任教師[含代理、代課教師、實習教師]、主任及校長）至多4人組成。

陸、徵選組別及內容

一、徵選組別

組別	評分項目	評分重點
自主學習組	教學理念及完整性	1. 實施學科及教學目標。 2. 採用科技輔助自主學習的學科、內容與教學方式。
	教學設計及創新性	1. 使用數位學習平臺與資源導入自主學習活動內容。 2. 師生在活動中使用數位學習平臺及數位工具與資源的程度。 3. 科技輔助自主學習策略於課程應用之優勢。

	教學品質及流暢性	1. 教案（教學設計）和影片的符合程度。 2. 影片品質是否清晰。 3. 故事情節是否流暢。 4. 學生對於教學活動的反應。
PBL 學習組	教學理念及完整性	1. 實施跨學科及教學目標。 2. 導入專題導向學習課程的跨學科、內容與教學方式。
	教學設計及創新	1. 使用數位學習平臺與資源導入跨域學習活動內容。 2. 師生在活動中使用數位學習平臺及數位工具與資源的程度。 3. 專題導向學習策略於該課程應用之優勢。
	教學品質及流暢性	1. 教案（教學設計）和影片是否符合。 2. 影片品質是否清晰。 3. 故事情節是否流暢。 4. 學生對於教學活動的反應
新科技組	教學理念及完整性	1. 實施跨學科及教學目標。 2. 採用新科技的學科、內容與教學方式。
	教學設計及創新性	1. 使用新科技及數位工具與資源導入學習活動內容。 2. 教師與學生在活動中使用新科技及數位工具與資源促進教學模式內容。 3. 使用教學策略於該課程應用之優勢。
	教學品質及流暢性	1. 教案(教學設計)和影片是否符合。 2. 影片品質是否清晰。 3. 故事情節是否流暢。 4. 學生對於教學活動的反應

二、 徵件內容

(一)自主學習組：使用數位學習平臺及自主學習策略之教學模式，實施有助於學生進行自主、合作等學習活動，提升學生自主學習能力與學習成效。

(二)PBL（專題導向學習project-based learning）學習組：跨領域學習，使用數位學習平臺及數位工具與資源，實施專題導向學習，以解決真實生活中的問題，引發學生探究動機，提升學生創造思考、問題解決、溝通協助及自主學習等能力與學習成效。

(三)新科技組：使用新科技及數位工具與資源，實施互動情境之探索、體驗與沉浸學習及自主學習，提升學生新科技認知、創新思維及自主學習能力與學習成效。

三、詞語定義：

(1).「數位學習平臺」：通過A2「教育部教師數位教學增能培訓數位學習工作坊(二)數位學習平臺推薦機制」之數位學習平臺。

(2).「新科技」：為運用VR虛擬實境、AR擴增實境、AI人工智慧、IoT物聯網、智慧機器等新科技，並結合數位教材進行模擬體驗、演練、操作、動手做等教學活動。

壹、徵選資料及繳件方式

一、報名方式：請於徵選辦法公布之報名期限內，填寫Google報名表單，連結<https://supr.link/oNbcV>

進行線上報名，並上傳下列四項電子檔：

(1).「數位學習推動優良教學案例教案」：可使用doc/odt、ppt/odp、pdf格式，檔名以「自主學習組／PBL學習組／新科技組－作品名稱」呈現（如：自主學習組－XXX）。教案格式請參閱**附件1**。

(2).「數位學習推動優良教學案例課程影片」：檔案格式為 mp4，解析度為 720x1280以上，片長以 10分鐘為限，檔案大小不超過 1GB，檔名以「自主學習組／PBL學習組／新科技組－作品名稱」呈現（如：自主學習組－XXX）。

(3).每人參與A1數位學習工作坊(一)和A2數位學習工作坊(二)之研習證明。**新科技組不在此限**

(4).「數位學習推動優良教學案例徵選報名表」、「著作權授權同意書」：請參閱**附件2**、**附件3**親筆簽名後掃描成pdf檔上傳。

二、另請將「數位學習推動優良教學案例徵選報名表」、「著作權授權同意書」之正本於報名期限內郵寄至主辦單位（郵戳為憑）-臺南市中西區五妃街236-1號(資訊中心)蔡佳紋老師。

三、請注意上傳期限即日起至8月11日止（星期五）中午12時止。

柒、審查方式與標準

一、邀請相關領域學者專家擔任評審委員。

二、審查標準如下：

評分項目	評分重點	比例
教學理念及完整性	(1). 切合學科主題與教學目標 (2). 預定達成目標明確適當 (3). 學習活動實施辦法可行性高且易推廣 (4). 學習活動設計具體、完整且合宜 (5). 參考資料詳實	50%
教學設計及創新性	(1). 教學策略應用於課程之優勢 (2). 學習活動具啟發性、先進知識應用 (3). 構思新穎具獨創性	30%
教學品質及流暢性	(1). 師生互動及學生反應 (2). 評量方式適當且多元	20%

捌、獎勵方式：

一、每類組獲選特優、優選及佳作頒予獎狀及禮卷，另特優者敘嘉獎二次、優等嘉獎一次。

二、主辦單位可依實際報名隊數與作品水準新增本案或刪減獲獎隊數。

(一)自主學習組:總錄取數，特優3件、優選5件、佳作12件

(單位:元)

獎勵 項目	特優		優選		佳作	
	錄取件數	禮卷/件	錄取件數	禮卷/件	錄取件數	禮卷/件
國小	1	5000	2	3000	5	1500
國中	1		2		5	
高中職	1		1		2	

(二)PBL學習組:總錄取數，特優3件、優選10件、佳作12件

(單位:元)

獎勵 項目	特優		優選		佳作	
	錄取件數	禮卷/件	錄取件數	禮卷/件	錄取件數	禮卷/件
國小	1	5000	2	3000	5	1500
國中	1		2		5	
高中職	1		1		2	

(三)新科技組:總錄取數，特優3件、優選5件、佳作12件

(單位:元)

獎勵 項目	特優		優選		佳作	
	錄取件數	禮卷/件	錄取件數	禮卷/件	錄取件數	禮卷/件
國小	1	5000	2	3000	5	1500
國中	1		2		5	
高中職	1		1		2	

玖、參賽作品及個資說明

- 一、 本計畫獲獎作品薦送「教育部推動中小學數位學習精進方案」優良教案徵選，其蒐集、處理與使用報名團隊及人員的個人資料受到個人資料保護法及相關法令之規範。
- 二、 參選作品須同意辦理單位擁有參選作品使用權，其將上傳至本市數位學習入口網長期展示，網址(<https://dlearning.tn.edu.tw/>)。
- 三、 主辦單位得以任何形式推廣（如結集出版、展示、上網公佈、光碟燒錄、有聲出版、書報雜誌…等。）、保存及轉載之權利，且不另支付作者酬勞、版稅。參賽即同意參賽作品將提供主辦單位永久非營利之利用，並不受次數、期限、方式、平台限制。
- 四、 參與甄選活動之所有資料皆須以創用 CC「姓名標示-非商業性-相同 方式分享(4.0 版)」 標示授權。創用 CC 相關說明，請參考臺灣創用 CC 計畫(<http://creativecommons.tw/>)。
- 五、 所有作品內容、文字、圖片、影音等須符合著作財產權之規範，若有違法除

取消參賽資格，同時須自負相關法律責任，參賽作品請自留底稿，不論得獎與否恕不退件。

壹拾、其他

- 一、 本案計畫經費由教育部「推動中小學數位學習精進方案」項下支應。
- 二、 本計畫奉核後實施，修正後亦同。
- 三、 活動時程、地點若因故調整，將逕行公布至數位學習入口網 (<https://dlearning.tn.edu.tw/>)，不另函文通知。
- 四、 本計畫承辦學校有功人員，依本市「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職員獎懲案件作業規定」辦理敘獎。

壹拾壹、本案承辦人：

- 一、 計畫及經費：本局數位學習推動辦公室蔡佳紋老師，電話 2130669 分機 484。
- 二、 線上徵選文件及規畫：臺南市立後甲國中鄭盛南老師，電話2388118分機 1025。